

附件 1

民和县住房保障服务中心

2021 年部门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主要职能
-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第二部分 部门预算表

- 一、收支总表
- 二、收入总表
- 三、支出总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第三部分 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主要职能

县住房保障服务中心于 1993 年经政府批准成立，隶属于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现有干部、职工 14 名，其中：进入公务员系列的 0 人，事业编制的 8 人，退休 2 人，财政临聘 4 人。县编办核定事业编制 10 名，科级领导职数 2 名，经费来源财政全额补助。

工作职责及业务范围：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城市房地产管理法》，认真贯彻执行省、地相关房地产管理政策、法规、条例，拟定全县保障性住房建设的规划、年度计划和管理办法，并组织实施；承担保障性住房申请的审查工作；承担住宅共同部分、公用设施维修基金收缴工作；承担保障性住房的分配、退出和运营等工作；承担保障性住房信息数据的采集、汇总、统计、上报和对外查询服务工作；统一受理保障性住房使用方面违规违纪行为的投诉举报，配合有关部门调出处理；负责全县房地产综合开发业务指导；依法进行房地产产权产籍登记、商品房的预售工作；依法整顿、规范房地产市场，监管开发企业资质、资金的流向，协调相关部门开展质量、安全监督检查工作；狠抓全县物业公司管理工作，监督、检查运行及收费标准，承担物业服务企业资质管理和业务规范监管工作。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纳入县住房保障服务中心 2021 年部门预算编制范围的二级预算单位无；

序号	单位名称
1	
2	
3	
.....	

此表为空

第二部分 部门预算表

部门公开表 1

收支总表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数	项目（按功能分类）	预算数
一.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8238.39	一.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二. 外交支出	
三.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三. 国防支出	
四. 事业收入		四. 公共安全支出	
五. 上级补助收入		五. 教育支出	
六.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六. 科学技术支出	
七.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七.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 其他收入		八.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9.84
		九. 卫生健康支出	13.15
		十. 节能环保支出	
		十一. 城乡社区支出	212.88
		十二. 农林水支出	
		十三. 交通运输支出	
		十四.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五. 住房保障支出	11853.36
本 年 收 入 合 计		本 年 支 出 合 计	
十. 上年结转	3870.84	二十七. 结转下年	
收 入 总 计	12109.23	支 出 总 计	12109.23

收入总表

单位：万
元

预算单位	合计	上年结转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事业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其他收入
县住房保障服务中心	12109.23	3870.84	8238.39							

支出总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2.46	2.46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8.62	18.62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7.45	7.45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32	1.32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75	1.75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1.39	11.39				
2120109	住宅建设与房地产市场监管	212.88	125.25	87.63			
2210103	棚户区改造	8000		8000			
2210108	老旧小区改造	3532.23		3532.23			
2210199	其他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	307.85		307.85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3.28		13.28			

部门公开表 4

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数	项 目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一、本年收入		一、本年支出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3870.84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二）外交支出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9.84	29.84	
二、上年结转		（九）卫生健康支出	13.15	13.15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8238.39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212.88	212.88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十五）住房保障支出	11853.36	11853.36	
					
		二、结转下年			
收 入 总 计	12109.23	支 出 总 计	12109.23	12109.23	

部门公开表 5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单位：万元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				2021 年预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合计	12109.23	181.52	11927.71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9.84	29.84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8.53	28.53	

		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2.46	2.46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8.62	18.62	
		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7.44	7.44	
	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32	1.32	
		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32	1.32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3.15	13.15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3.15	13.15	
		01	行政单位医疗	1.75	1.75	
		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1.4	11.4	
212			城乡社区支出	212.88	125.25	87.63
	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212.88	125.25	87.63
		09	住宅建设与房地产市场监管	212.88	125.25	87.63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1853.36		11840.08
	01		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	11840.08		11840.08
		03	棚户区改造	8000		8000
		08	老旧小区改造	3532.23		3532.23
		99	其他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	307.85		307.85
	02		住房改革支出	13.28	13.28	
		01	住房公积金	13.28	13.28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单位：万元

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2021 年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类	款				
		合计	181.52	175.12	6.4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70.91	170.91	
	01	基本工资	33.21	33.21	
	02	津贴补贴	63.36	63.36	
	03	奖金			
	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8.62	18.62	
	09	职业年金缴费	7.44	7.44	
	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11.4	11.4	
	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32	1.32	
	13	住房公积金	13.28	13.28	
	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22.28	22.28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6.4		6.4
	08	取暖费	0.5		0.5
	09	物业管理费	0.9		0.9
	17	公务接待费	1		1
	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4		4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4.21	4.21	
	01	离休费			
	02	退休费	2.46	2.46	
	07	医疗费补助	1.75	1.75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单位：万元

上年预算数						2021 年预算数					
合 计	因公出国 (境) 费用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合 计	因公出国 (境) 费用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 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小 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4		4		3	1	5		5		4	1

部门公开表 8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单位：万元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				2021 年预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合 计			

本年度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此表为空

第三部分 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关于民和县住房保障服务中心 2021 年部门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民和县住房保障服务中心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8238.39 万元、上年结转 3870.84 万元；支出包括：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9.84 万元，卫生健康支出 13.15 万元，城乡社区支出 212.88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11853.36 万元。民和县住房保障服务中心 2021 年收支总预算 12109.23 万元。

二、关于民和县住房保障服务中心 2021 年部门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民和县住房保障服务中心 2021 年收入预算 12109.23 万元，其中：上年结转 3870.84 万元，占 31.97%；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8238.39 万元，占 68.03%。

三、关于民和县住房保障服务中心 2021 年部门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民和县住房保障服务中心 2021 年支出预算 12109.23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68.24 万元，占 1.39%；项目支出 11940.99 万元，占 98.61%。

四、关于民和县住房保障服务中心 2021 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民和县住房保障服务中心 2021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 12109.23 万元，比上年增加 3006.72 万元，主要是把偿还棚改贷款利息及工程款纳入财政预算。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收入 8238.39 万元，上年结转 3870.84 万元。支出包括：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9.84 万元，卫生健康支出 13.15 万元，城乡社区支出 212.88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11853.36 万元。

五、关于民和县住房保障服务中心 2021 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规模变化情况。

民和县住房保障服务中心 2021 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 8238.39 万元，比上年增加 7034.21 万元，主要是把偿还棚改贷款利息及工程款纳入财政预算。

（二）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结构情况。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9.84 万元，占 0.25%；卫生健康支出 13.15 万元，占 0.1%；城乡社区支出 212.88 万元，占 1.76%；住房保障支出 11853.36 万元，占 97.89%。

（三）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具体使用情况。

1、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2021 年预算数为 2.46 万元，比上年增加 0.07 万元，增长 2.93%，主要是退休人员工资增加；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

费支出 2021 年预算数为 18.49 万元，比上年增加 7.88 万元，增长 75.05%，主要是在职人员调入；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021 年预算数为 7.45 万元，比上年增加 2.2 万元，增长 41.9%，主要是在职人员调入；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021 年预算数为 1.32 万元，比上年增加 1.32 万元，增长 41.9%，主要是功能分类科目增加。

2、卫生健康支出，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021 年预算数为 1.75 万元，比上年增加 0.2 万元，增长 12.9%，主要是退休人员工资增加；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2021 年预算数为 11.39 万元，比上年增加 3.54 万元，增长 45.09%，主要是在职人员调入。

3、城乡社区支出，2120109 住宅建设与房地产市场监管 2021 年预算数为 182.25 万元，比上年增加 23.01 万元，增长 14.45%，主要是正常调资、在职人员调入。

4、住房保障支出，2210103 棚户区改造 2021 年预算数为 8000 万元，比上年增加 7082 万元，增长 771%，主要是棚改项目贷款利息及工程款纳入年初预算；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021 年预算数为 13.28 万元，比上年增加 3.63 万元，增长 37.62%，主要是在职人员工资基数增加、在职人员调入。

六、关于民和县住房保障服务中心 2021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民和县住房保障服务中心 2021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181.52 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175.12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 33.21 万元，津贴补贴 63.36 万元，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8.62 万元，职业年金缴费 7.44 万元、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11.4 万元、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32 万元、住房公积金 13.28 万元、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22.28 万元。

公用经费 6.4 万元，主要包括：取暖费 0.5 万元，物业管理费 0.9 万元，公务接待费 1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4 万元。

七、关于民和县住房保障服务中心 2021 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民和县住房保障服务中心 2021 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预算数为 5 万元，比上年增加 1 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 0 万元，增加（减少）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4 万元，增加 1 万元；公务接待费 1 万元，增加（减少）0 万元。2021 年“三公”经费预算比上年增加的原因是因车辆老化维修成本加大。

八、关于民和县住房保障服务中心 2021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的说明

民和县住房保障服务中心 2021 年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九、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

民和县住房保障服务中心机关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 0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减少）0 万元，增长（下降）0%。

（二）政府采购安排情况。

民和县住房保障服务中心各单位政府采购预算总额 0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 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 0 万元。

（三）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 2020 年 12 月底，民和县住房保障服务中心所属各预算单位共有车辆 1 辆，其中，一般公务用车 1 辆。单价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 0 台（套），单价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0 台（套）。

（四）绩效目标设置情况。

民和县住房保障服务中心预算均实行绩效目标管理，涉及项目 3 个，预算金额 8057 万元。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目标公开表

预算年度：2021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预算资金	绩效目标	绩效指标			绩效指标性质	绩效指标值	绩效度量单位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政府购买服务	42	完成100%	产出指标	效益指标	群众对象满意度指标	量化指标	100%	
保障性住房工作经费	15	完成100%	产出指标	效益指标	群众对象满意度指标	量化指标	100%	
偿还工程款及利息	8000	完成100%	产出指标	效益指标	群众对象满意度指标	量化指标	100%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收入类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本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包括财政部门经费拨款、专项收入、行政事业性收费收入、罚没收入、国有资源（资产）有偿使用收入和其他收入。

（二）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主要指事业单位的教育收费收入。

（三）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附属的独立核算单位按规定标准或比例缴纳的各项收入。

（六）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七）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如投资收益、利息收入等。

（八）上年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支出预算因客观条件变化未执行完毕、结转到本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既包括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也包括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

的结转和结余。

二、支出类

（一）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二）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三）事业单位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四）上缴上级支出：指附属单位上缴上级的支出。

（五）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指预算单位对所属单位补助发生的支出。

（六）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指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支出。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是指单位工作人员因公务出国（境）的往返机票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是指单位购置公务用车支出及公务用车使用过程中发生的租用费、燃料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支出是指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七）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

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三、支出科目类

（一）城乡社区支出（ 212 类 ）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01 款）行政运行（ 01 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二）社会保障和就业（ 208 类 ）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05 款）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 01 项）：指反映实行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三）社会保障和就业（ 208 类 ）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05 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05 项）指：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四）社会保障和就业（ 208 类 ）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9 款）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1 项）指：其他用于社会保障和就业方面的支出。

（五）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管理事务（ 210 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1 款 ） 行政单位医疗（ 01 项 ） 指：反映财政部门集中安排的行政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行政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红军老战士待遇人员的医疗经费。

（六）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管理事务（ 210 类）行政事业单

位医疗（ 11 款 ） 公务员医疗补助 （ 03 项 ） 指：反映财政部门集中安排的公务员医疗补助经费。

（七）住房保障支出（ 221 类 ） 住房改革支出（ 02 款 ）
金 住房公积金 （ 01 项 ）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门、财政部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 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核算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四、部门专业类名词

本部门无专业类名词。